

國際影音串流平台
網站架構重構與功能增修案
投標廠商評選須知

一、本案將由本平台依公視「採購作業要點」成立採購評選委員會(下稱評選委員會)，並依「最有利標評選辦法」及「採購評選委員會審議規則」辦理評選。

二、評選作業：

- (1) 投標文件經審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者，始得為協商及評選之對象。
- (2) 本專案採取公開評選，經評選委員會議評選出總評分最高分廠商，且經鈎長核定後辦理議價。
- (3) 投標廠商參加公開評選，應提送建議書、並進行簡報，由本採購案評選委員會依據本採購案評選項目及權重標準予以評定。

三、評選會議：

- (1) 時間地點：評選時間聯繫各委員確定後將另行通知。
- (2) 會議主持人：由評委會召集人擔任。
- (3) 出席人員：評選委員與資格審查合格廠商(以下簡稱受評廠商)。

四、評選標準：

序	評選項目	配分
1	廠商專案經驗及參與專案人員經歷	20
2	針對本專案整體規劃及網站建置能力	20
3	廠商銜接既有網站程式與資料移轉的能力	30
4	專案管理與保固能力	10
5	預算合理性	20

五、最有利標評定方式：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最有利標為得標廠商。

- (1) 廠商投標文件經審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者，始得為評選對象。

(2) 評選會議之簡報及答詢：

1. 受評廠商應推派代表至本平台通知地點公開抽籤決定評選會議之簡報及答詢順序，但受評廠商未派員到場參加抽籤者，則由本平台代為抽籤決定評選會議之簡報及答詢順序。
2. 受評廠商簡報及答詢時應自行備妥各項輔助資料和設備，本平台備有投影設備 1 台，廠商可斟酌是否使用。
3. 簡報時間為 20 分鐘，時限前 2 分鐘按鈴 1 次，結束時按鈴 2 次並應立即停止簡報(若受評廠商超過 6 家，簡報時間改為 15 分鐘)；接續由評選委員進行提問，時間以 10 分鐘為原則，委員得視需要增減；再由受評廠商作綜合答詢，答詢時間以 10 分鐘為原則，時限前 2 分鐘按鈴 1 次，結束時按鈴 2 次，並應立即停止答詢。
4. 由各評選委員依評選項目、配分及優勝廠商評定方式，選出優勝廠商，做為平台後續議價順序對象。
5. 廠商簡報及答詢完後可以離場，因當日評選結果不會向廠商宣布，惟廠商應留下緊急連絡人之手機，以利平台需要時聯絡。俟平台核定評選結果，再以書面通知所有參與評選廠商。

(3) 評選優勝廠商方式：採「序位法」

1. 全部評審項目滿分合計總分為 100 分，以平均總評分在 70 分(含)以上(計算至小數點以下二位數，小數點以下第三位四捨五入)者為合格分數。未達合格分數時為不合格標，不列入排序且不得作為協商對象及優勝廠商。若所有廠商平均總評分均未達合格分數時，則優勝廠商從缺並予以廢標。其確有辦理之必要者，經本會機關首長或其

授權人核准後，得依原招標文件辦理第二次公告。

2. 由工作小組提出初審意見，評選委員就工作小組初審意見、廠商建議書、廠商簡報及現場答詢、評審項目逐項討論後，由各評選委員依據「投標廠商評選須知」之「評選項目」辦理序位評比，就個別廠商各評選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
3. 各評審項目之評分加總轉換為序位後，彙整合計各廠商之序位，以合計值最低為第 1 名，並經出席評選委員過半數同意後，評定各廠商優勝序位名次，再簽報本會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為優勝廠商。第 2 名以後廠商，且經出席評選委員過半數同意，亦得併簽報本會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列為優勝廠商。各評選委員評定序位後，應簽名或蓋章。
4. 優勝廠商為 1 家者，以協商議價方式辦理，優勝廠商在 2 家以上者，依優勝序位，自最優勝者起，依序以議價方式辦理。但有 2 家(含)以上廠商為同一優勝序位者，以標價低者優先議價，如標價仍相同者，擇獲得評選委員評定序位第一較多者為優先議價，仍相同者抽籤決定之。
5. 最後評選結果需經全體出席評選委員過半數同意並經簽報本會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始得辦理後續議價程序。
6. 評選委員評選評分表及評選分數彙總表如附件。
7. 本案訂有底價，決標方式採總價決標。

六、補充說明及規定：

- (1) 投標文件澄清：投標文件如有須投標廠商說明者，將依本平台採購作業要點辦理。
- (2) 評選委員會委員名單保密規定：本案未於招標文件中公告評選委員會委員名單，該名單於開始評選前予以保密。廠商不得探詢委員名單。
- (3) 本平台保留本案於無法評定最有利標時，就所有評選項目採行協商措施之權利。

國際影音串流平台

「網站架構重構與功能增修案」勞務採購案

第 次評選會議評選委員評分表

委員編號：

項 目	投標者編號	1	2	3
1 廠商專案經驗及參與專案人員經歷 (20%)	評分			
2 針對本專案整體規劃及網站建置能力 (20%)	評分			
3 廠商銜接既有網站程式與資料移轉的能力 (30%)	評分			
4 專案管理與保固能力 (10%)	評分			
5 預算合理性 (20%)	評分			
總評分				
序 位				

備註：

1.不得給不同投標者相同總評分(總評分係指各評選項目分數加總後之值)。

- 2.本表總分 100 分，70 為及格。
- 3.依總評分高低給予序位。
- 4.若有投標者之總評分佔出席委員一半以上不及格者，則不予錄取。
- 5.本表填列於總表，並經本評選委員確認其所評之結果後，本表併其他評表封存，由主持人代表全體委員於彌封處簽名。
- 6.各出席委員之評分或序位評比表，應保守秘密，不得允許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

評選委員簽名

國際影音串流平台

「網站架構重構與功能增修案」勞務採購案

第 次評選會評選總表

投標廠商						
投標金額	NT\$		NT\$		NT\$	
評選委員	總分	序位	總分	序位	總分	序位
A						
B						
C						
D						
E						
平均總評分						
評選結果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序位合計數						
優勝序位						

出席評選會議之評選委員：

評選委員姓名					
職業					
出席或缺席					
其他記事	1.評選委員是否先經逐項討論後，再予評分： 2.不同委員評選結果有無明顯差異情形（如有，其情形及處置）： 3.評選結果於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後方生效。				

出席評選委員簽名：